# 北京大学第四临床医学院关于接受 2026 年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 学位人员的审核通知

根据北京大学医学部《关于接受 2026 年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的工作安排》,结合本学院具体情况,制定《北京大学第四临床医学院关于接受 2026 年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的审核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 一、申请资格

- 1.申请硕士学术学位人员:全日制本科毕业,获学士学位后在本学科专业工作3年以上,提供五年内以第一作者发表的统计源期刊论著一篇 (2020年10月至今)。
- 2.申请硕士专业学位的人员: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全日制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拟申请学位的专业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专业一致。且必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①北京大学医学部附属医院或教学医院职工并已获得北京大学医学部住院 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2010年(含)以后北京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 书。
  - ②正在北京大学医学部附属医院或教学医院参加规培的住院医师。

以上所有人员必须已通过 2024/2025 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或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详细规定见《北京大学医学部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博士学位的管理办法》。

#### 二、申请程序

- 1.已通过 2024/2025 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或**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按要求准备申请材料,下载并填写相关表格。
- 2.申请人于 **2025 年 11 月 3-12 日 8:30-11:00 或 13:30-16:00** 携带所有**纸质版 审核材料**到北京积水潭医院**新街口院区教学楼 214 办公室**进行登记及资格审查。
- 3.医学部学位办公室将于 **2025 年 12 月下旬**在研究生院官方网站及**北医同等 学力公众号公布复审合格名单及缴费通知**,复审合格人员按照通知进行缴费。

# 三、审核材料

申请人需携带以下材料原件、查验后会归还申请人

- 1.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原件
- 2.申请专业学位人员需提供本人医师资格证书(红色封皮)原件,在培的住院医师可用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成绩代替
- 3.申请专业学位人员提供北京大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 2010 年 (含)以后北京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在培的住院医师不需要提供规 培合格证

申请人需提交以下纸质版材料:

- 1.《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资格审查登记表》一式一份。
- 2.《北京大学医学部以同等学力申请学位**资格审查表**》(以下简称《资格审查表》)**一式三份。请勿装订,使用曲别针在左上角固定**。
- 注:按照《资格审查表》要求准备各类证书复印件,并夹在相应位置,各类复印件不缩印、不裁剪、不粘贴。
- 3.《北京大学医学部以同等学力申请学位**人员情况表**》(以下简称《人员情况表》)**一式一份**

以上三项材料下载途径:北京大学医学部研究生院官方网站首页-学位工作-同等学力-材料下载。http://yjsy.bjmu.edu.cn/xwsy/tdxl/clxz11/index.htm

- 4.一寸照片一张 (黑白彩色不限, 用于办听课证)
- 5.医师资格证书(**红色封皮**)复印件**三份**;在培住院医师若无证书,可提供 **医师资格考试成绩**
- 6.北京积水潭医院**本院职工**需填写《附属北京积水潭医院报考在职研究生申请表》**两份**

下载途径: <a href="https://www.jst-hosp.com.cn/Html/News/Articles/37776.html">https://www.jst-hosp.com.cn/Html/News/Articles/37776.html</a>

以上材料请在11月12日前发送电子版扫描件至邮箱jstjb@sina.com,教育处将进行预审后反馈意见,预审通过方可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提交的纸质版材料务必与电子版完全一致。

### 四、材料要求

1.《资格审查表》和《人员情况表》所用照片,必须使用申请人在"全国同

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上传的照片;《资格审查表》中涉

及签字部分须由相应人员亲笔签字。

2.《资格审查表》中所盖印章要求齐全清楚,能看清单位名字;第一页贴照

片位置及最后一页单位人事部门意见位置, 加盖单位人事公章; 申请人科室意见

一栏, 科室如果没有公章, 可以用单位公章或人事公章代替, 不可留空; 以社会

人身份参加规培的住院医师, 由存档单位盖章, 确实存在困难的, 可加盖教育处

公章。

3.《资格审查表》中要求的外国语水平、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考合格证书复

印件、请登录中国教育考试网、查询本人成绩并打印成绩查询结果网页。

网址: https://tdxl.neea.edu.cn/tdxl/

特别提醒: 仅通过一门全国统考科目的申请人, 务必在申请学位前补考通过

另外一门统考科目,否则学位申请无效。

联系电话: 010-58516790 (黄老师)

联系邮箱: huangyuda1@126.com

北京大学第四临床医学院教育处

2025年10月24日